

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 ~歡迎光臨~

104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國民中學校長、教務主任課程與教學領導專業成長」研習計畫

最新公告

發表者：朱偉勳

發佈於：2015-12-03 08:01:23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承辦單位：楊明國中。
- 三、研習日期及地點：
 - (一)104年12月18日(星期五)8:30-16:00，地點：桃園市私立新興高級中學(八德區永豐路563號)。
 - (二)104年12月23日(星期三)8:30-16:00，地點：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龍潭區中正村龍華路460號)
- 四、參加對象：市內各國中校長、候用校長或教務主任約80人(各校務必派一人參加完成課程取得證書)。
- 五、報名方式：請於104年12月17日前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主辦學校-楊明國中登錄研習報名以利協辦學校掌握人數。
- 六、本局同意參與旨揭計畫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活動者，由承辦單位核給半日3小時，全日6小時研習時數。
- 七、相關研習課程，詳如附件。